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 2022-011

##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或“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港集团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普华永道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609134343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事务所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事务所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事务所

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李丹

截至 2021 年末，普华永道事务所合伙人数为 25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01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46 人。

## **3. 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1.1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6.9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8.61 亿元。

普华永道事务所的 2020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3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84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9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事务所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事务所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事务所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事务所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事务所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饶盛华，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2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200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已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蒋颂祎，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及资深会员，澳大

利亚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兼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1995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199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2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200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事务所拟受聘为公司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饶盛华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蒋颂祎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先生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事务所受聘为公司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饶盛华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蒋颂祎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 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79.8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85.3万元。

公司2022年度审计包括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收费按照实际需要出具审计报告的份数、工作量、参加审计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所承担的不同责任、能力及所必须占用的时间而制定，费用拟控制在人民币900万元之内，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审议，认为：

普华永道事务所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服务的资质要求，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其为公司2021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由普华永道

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同意将该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普华永道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工作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其为公司 2021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其承接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财务报告审计等审计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上港集团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普华永道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对于普华永道事务所 2022 年度的审计报酬，拟控制在人民币 900 万元之内。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